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饮食”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西安饮食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29 号文核准，公司 2013 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8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5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2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60,500,000.00 元，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额为 247,475,000.00 元，扣除律师费、申报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3,177,000.00 元。

2、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2013 年 6 月 25 日，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已全部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13）0059 号）。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6 月 25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60,500,000.00 元，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额为 247,475,000.00 元，扣除律师费、申报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3,177,000.00 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资金项目“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楼体重建项目”，占总募集资金额的 100%。

3、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3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0 元，2013 年度取得利息及其他收入为 2,534,619.80 元；2014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967,800 元，取得利息及其他收入为 9,489,302.50 元；2015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7,154,008.00 元，取得利息及其他收入为 7,632,205.86 元；2016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1,775,715.00 元，取得利息收入为 7,468,496.64 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687,013.00 元，取得利息收入为 8,803,410.02 元；2018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77,550.50 元，取得利息收入为 10,090,244.20 元；2019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105,809,327.00 元，取得利息收入为 6,954,808.27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79,678,673.79 元。

4、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2020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37,853,617.67 元，取得利息收入为 1,618,286.8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43,443,342.92 元。

二、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电子城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 2013 年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中德证券、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电子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电子城支行账户余额为 143,443,342.92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为 37,853,617.67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为 154,325,031.17 元。具体情况详见后附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7,967.86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7,709.39 万元。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7,709.39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西安饮食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包括：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查阅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西安饮食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西安饮食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张一鸣

田卓玲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24,317.7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3,785.36 |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5,432.50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10,530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43.3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①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③=②/①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楼体重建项目 | 否 | 24,317.70 | 24,317.70 | 3,785.36 | 15,432.50 | 63.46 |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24,317.70 | 24,317.70 | 3,785.36 | 15,432.50 | 63.46 | | | | 否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24,317.70 | 24,317.70 | 3,785.36 | 15,432.50 | 63.46 | | | | 否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拆除重建项目进展情况如下:</p> <p>1、已完成事项。项目已完成文物勘探、地质勘探工作;取得了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完成项目总平图、规划方案设计;完成项目总承包(EPC)和监理招标工作,并签订合同。</p> <p>2、正在办理事项。</p> <p>(1)正在实施总平图和规划方案的报批工作;</p> <p>(2)正在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3、下一步工作。将加快项目手续办理,积极协调推进总平图报建及建筑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手续的办理工作。同时,加快工程建设,确保按期完工。</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2020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7,967.86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7,709.39万元。截止到2020年12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7,709.39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协议存款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